

恒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2022年1月1日到本公告披露日，恒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盛能源”）及全资子公司浙江恒鑫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鑫电力”）、兰溪市宏联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联贸易”）累计收到政府补助合计为人民币12,509,729.66元，其中，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为11,754,429.66元，占本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9.44%；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为755,300.00元，占本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0.09%。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收款单位	获得补助项目	收款日期	与收益/资产相关	补助依据	补助金额（元）
1	恒盛能源	个税手续费	2022.3.11	与收益相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	45,121.52
2	恒盛能源	职工技能培训补贴	2022.3.19	与收益相关	龙人社〔2020〕31号	129,000.00
3	恒盛能源	党建示范点建设	2022.3.24	与收益相关	-	30,000.00
4	恒盛能源	2021年两化融合、信息类示范奖励	2022.4.11	与收益相关	县委发〔2021〕32号	300,000.00
5	恒盛能源	知识产权补助	2022.4.20	与收益相关	衢经信转升	88,000.00

					(2019) 107 号	
6	恒盛能源	稳岗补贴	2022. 5. 27	与收益相关	浙人社发 (2022) 37 号	59,621.61
7	恒盛能源	生物质灰渣综合利用项目补贴	2022. 6. 07	与资产相关	浙财建(2020) 31 号	427,000.00
8	恒盛能源	2020 年工业企业数字化改造项目补助	2022. 6. 22	与资产相关	衢经信转升 (2019)107 号、 县委发(2021) 32 号	328,300.00
9	恒盛能源	一次性留工补助	2022. 6. 24	与收益相关	浙人社办发 (2022) 20 号	74,500.00
10	恒盛能源	所得税地方返还	2022. 10. 18	与收益相关	龙政发 [2020]114 号	5,910,000.00
11	恒鑫电力	党建示范点建设	2022. 3. 24	与收益相关	-	30,000.00
12	恒鑫电力	知识产权补贴	2022. 4. 20	与收益相关	衢经信转升 (2019) 107 号	88,000.00
13	恒鑫电力	稳岗补贴	2022. 6. 10	与收益相关	浙人社发 (2022) 37 号	26,438.13
14	恒鑫电力	一次性留工补助	2022. 6. 24	与收益相关	浙人社办发 (2022) 20 号	30,000.00
15	恒鑫电力	增值税即增即退	共计 9 笔	与收益相关	财税(2021) 40 号	4,921,973.46
16	单项金额在 1 万元以下的政府补助 13 笔, 金额合计					21,774.94
合计						12,509,729.66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收到上述政府补助，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相关规定，对上述补助资金进行会计处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755,300.00 元计入递延收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1,754,429.66 元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上述收到的政府补助预计将对公司 2022 年度利润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具体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当年损益的影响情况须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恒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20 日